黄埔区2025-2027年河湖维护管理服务项目（1标）管养面积复核项目

编号：KYCS-2026-061

邀请招标文件

招标人：广州凯云城市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目　录

投标邀请函及回执 1
第一章 招标人需求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7
第三章 合　同（样本） 14
第四章 开标、评标和定标 23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30

投标邀请函及回执

投标邀请书

_____（受邀请供应商）：

广州凯云城市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就黄埔区2025-2027年河湖维护管理服务项目（1 标）管养面积复核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对黄埔区 2025-2027 年河湖维护管理服务项目（1 标）管养面积复核项目进行邀请招标采购。

一、招标项目编号：

二、招标项目名称：黄埔区 2025-2027 年河湖维护管理服务项目（1 标）管养面积复核项目

三、项目内容及服务期限：

项目内容：黄埔区2025-2027年河湖维护管理服务项目（1 标）管养面积复核项目一项

服务期限：中标之日起至2026年11月15日

四、预算金额：人民币136,792.45 元，控制单价为42452.83（元/Km²）（不含税价）。

五、合格投标人资格要求

1.供应商具备以下条件须提供的材料：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营业执照或者其他组织登记文件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提供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填写招标文件格式5资格声明函）；

2. 未列入“信用中国”网站中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税收违法黑名单，无行政处罚记录（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均显示没有相关记录，视为没有上述不良信用记录。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3.具有自然资源主管部门核发有效期内测绘资质证书，专业类别包含【工程测量】乙级或以上资质。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5.投标人须提交投标文件正本盖章版的电子扫描件，可用U盘与投标文件封存，不提交电子版投标文件的废除其投标资格。

六、投标截止时点： 2026年11月04日10时30分

七、投标文件递交时间： 2026 年 11 月 04 日 9 时 00 分— 10 时 30 分

八、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大道60号（A2栋）29楼

九、开标、评标时间：2026年11月04日10时30分

十、开标及评标地点：广州凯云城市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地址：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大道60号（A2栋）29楼。

招标人名称：广州凯云城市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投标联系人：黄先生　联系电话：18824786501 邮箱：1253967105@qq.com

项目联系人：孔先生　17620125680

招标邀请书回执

黄埔区2025-2027年河湖维护管理服务项目（1 标）管养面积复核项目（项目编号：KYCS-2026-061）的《投标邀请书》已获取。本公司决定参加□不参加□该项目的投标活动，投标截止时间为2026年11月04日10时30分。

收件单位：（盖章）

经办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第一章 招标人需求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黄埔区2025-2027年河湖维护管理服务项目（1 标）管养面积复核项目。

位置：广州市黄埔区。

二、服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本项目对已纳入管养的河湖绿化及硬地保洁区域开展面积测量复核，涉及河湖对象包含：九龙湖、凤凰湖、平岗河、凤凰河、南岗河、流沙河、狮岭涌、塘面村涌、迳口窿河道、凤凰河北部支流（白汾水）、荔枝坑涌、水响水。 测量内容包含各河段绿化养护（一级、二级、三级养护等级）面积、硬地保洁面积；对于服务期内存在新增、核减的管养区域，需结合新增、核减管养文件一并完成对应测量复核。

序号	项目名称		最高限价单价（元/K㎡）不含税
1	九龙湖	绿化养护（一级养护）	42452.83
2		硬地保洁	
3	凤凰湖	绿化养护（一级养护）	
4		硬地保洁	
5	平岗河	绿化养护（二级养护）	
6		硬地保洁	
7	凤凰河	绿化养护（二级养护）	
8		绿化养护（三级养护）	
9		硬地保洁	
10	南岗河	绿化养护（一级养护）	
11			
12			
13		绿化养护（三级养护）	
.214			
15			
16		硬地保洁	
17	流沙河	绿化养护（三级养护）	
18		硬地保洁	
19	狮岭涌	绿化养护（二级养护）	
20		硬地保洁	
21	塘面村涌	绿化养护（二级养护）	

22		硬地保洁
23	迳口窿河道	绿化养护（三级养护）
24		硬地保洁
25	凤凰河北部支流（白汾水）	绿化养护（三级养护）
26		硬地保洁
27	荔枝坑涌	绿化养护（三级养护）
28		硬地保洁
29	水响水	绿化养护（三级养护）
30		硬地保洁

★注：最终根据实际测量面积×单价进行结算费用，如实际测量面积超出总预算费用，中标人仍须按本项目标的完成测量任务。

三、项目需求

（一）现场分段实测要求：

严格按照河段进行分段实地外业测量，对照原合同河段划分边界、绿化养护等级边界，将绿化按一级养护、二级养护、三级养护分别独立测算面积，硬地保洁区域单独测算，不得合并统计；外业实地采集空间边界，严禁直接沿用旧有台账数据不开展现场复测。

（二）测量基准与边界界定：

以2026 年 8 月 31 日为测量时间基准节点，仅统计截至该日期已经完成移交、纳入正式管养的绿化及硬地保洁范围；对于有新增管养文件、核减管养文件的地块，必须对照正式文件逐一核对边界范围，新增区域、核减区域单独标注说明，区分原有管养面积、新增面积、核减面积。

（三）数据计算与统计规范：

1.测量方法：采用无人机航空摄影测量与实地核查相结合的方式开展测量，对航拍影像无法准确判读或与现场现状不符的区域，采用 GNSS/RTK 等实地测绘手段补充测量；航拍时间节点应予以记录，并在《汇总表》（附表一）中注明。

2.精度要求：实测面积以平方米（㎡）为计量单位，测量数据均保留两位小数；换算为平方千米（㎢）的，保留七位小数。测量成果精度应满足本招标文件及《测绘成果质量检查与验收》（GB/T 24356-2023）的要求。

原始资料留存：测量过程中同步留存航拍影像、像控点成果、外业测量记录、边界测量数据等原始资料，作为成果复核的佐证材料。

（四）数据计算与统计规范

实测面积以平方米（㎡）为基础单位，同步换算为平方千米（K ㎡）；严格按照“实际测量面积×中标单价”开展费用测算；分项数据需做到可溯源 ，每一条河段、每一个养护等级、硬地保洁均单独计算，再逐级汇总形成总表，分项合计数值必须与汇总总数据逻辑一致，不得出现计算错误。

（五）测量执行标准

1.作业依据：测量工作需结合项目合同文本、新增/核减管养正式文件、采购人提供的河段基础资料开展；若现场现状与原有图纸（资料）存在出入，以现场实际管养现状实测为准，并在报告中对差异情况予以说明。

2.执行标准：测量工作应执行国家、行业现行有效的相关技术标准，主要包括：

（1）《工程测量标准》（GB 50026-2020）；

（2）《低空数字航空摄影测量内业规范》（CH/T 3003-2021）；

（3）《低空数字航空摄影测量外业规范》（CH/T 3004-2021）；

（4）《低空数字航空摄影规范》（CH/T 3005-2021）；

（5）《测绘成果质量检查与验收》（GB/T 24356-2023）；

（6）国家、行业现行有效的其他相关技术标准；

（7）《河湖管理范围划定技术规范》SL/T 852-2025。

上述标准如有更新 ，按现行最新有效版本执行。

（六）成果资料与报告编制要求：

测量报告内容应当包含项目概况、测量依据、测量基准、作业方法、河段边界说明、外业工作说明、误差说明、分河段分项面积明细表、费用测算表、汇总表；报告需附带必要的佐证材料，如现场作业影像、边界示意图等。测量成果纸质版须加盖测量单位公章，电子档需提供可编辑表格版本。

（七）配合核查与答疑要求：

全部成果提交后，服务商必须配合采购人开展现场核对工作；针对采购人、审计、巡察提出的数据疑问，须及时开展复核，提供边界、测量原始数据等佐证材料，做好解释说明；如核查发现数据存在错误，服务商须无偿完成整改复测，直至成果审核合格。

作业依据：测量工作需结合项目合同文本、新增 / 核减管养正式文件、采购人提供的河段基础资料开展，若现场现状与原有图纸存在出入，以现场实际管养现状实测为准，并在报告中对差异情况予以说明。

四、时间节点及成果报送要求

服务商须于 2026 年 11 月 15 日之前完成全部测量复核工作，将面积复核工作报告、附件资料、专业测量单位出具的正式测量报告，整理成正式文件（加盖单位公章），配合采购人按要求通过完成报送。

五、项目交付成果

序号	服务验收交付物	交付要求
1	河湖绿化及硬地保洁面积测量复核总报告	1 份（加盖测量单位公章）
2	分河段面积测量明细台账（含绿化分级、硬地保洁、实测面积、换算平方公里、测算费用）	1 套，含电子档 + 纸质盖章版
3	黄埔区 2025-2027 年河湖维护管理服务项目（1 标）管养面积复核及费用核对情况汇总表	1 套，含电子档 + 纸质盖章版

六、其他要求：

1．本项目不得转包、违法分包，不得转移本项目服务责任。

2．现场外业作业须落实安全生产管理，作业人员做好安全防护，服务商为作业人员购买意外伤害保险，作业期间发生全部安全事故由服务商自行承担责任。

3．测量过程中做好现场原始资料留存，全部成果资料知识产权归采购人所有，服务商不得擅自对外泄露、使用本项目测量数据。

4．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注明其所提供的发票是否为增值税专用发票。

七、付款方式：

1.本项目全部测量复核成果经采购人审核通过后，办理一次性付款。

（1）审查通过后 30-180 日内，招标人向中标人支付相应款项。

（2）审查未通过的，中标人应按招标人要求提交资料重新审查，直至审查通过，审查通过后，按以上第（1）项约定执行。

2.付款前，中标人需先向招标人出具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招标人有权拒绝付款。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1. 总体说明

1.1. 关于投标价格

1.1.1.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中用户需求书的要求，结合投标方案，报出投标价格。

1.1.2. 除非招标文件另有规定，投标价不是唯一的或不是固定不变的投标文件将被作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1.2.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招标文件投标邀请中所叙述的招标内容。

1.3. 评审方式

综合评分法

1.4. 合格的投标人

1.4.1 具有符合投标邀请中合格投标人资格要求；

1.4.2 符合项目内容中供应商资格要求的投标人；

1.4.3 已在本项目报名及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

1.5. 关于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其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1.6.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1.6.1. 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货物和服务（含提供服务所需的设备、货物、产品及有关材料），其来源均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1.6.2. 招标人将拒绝接受不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1.7. 禁止事项

1.7.1. 招标人、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其他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不得以任何手段排斥其他投标人参与竞争。

1.7.2. 投标人不得向招标人、采购小组的组成人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1.7.3. 除投标人质疑和投诉外，从开标之时起至授予合同止，投标人不得就与其投标有关的事项主动与采购小组及招标人接触。

1.7.4. 相关法规规定的其他禁止事项。

1.8. 保密事项

1.8.1 由招标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书、图纸、样品、模型、模件等所有资料，投标人获得后，应对其保密。非经招标人同意，投标人不得向第三方透露或将其用于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开标后，应招标人要求，投标人须归还招标人认为需保密的所有资料，并销毁所有相应的备份资料。

1.9. 知识产权

投标人必须保证，招标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或经济纠纷。如投标人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应由投标人负责获得并提供给招标人使用，其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如投标人没有单独列出的，视为已包含在相应报价中。一旦使用投标人提供的产品或服务，招标人不再承担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或经济纠纷。

1.10. 定义

1.10.1. “招标人”系指本招标文件投标邀请中所叙述的招标人。

1.10.2. “业主/用户”系指本项目的最终使用单位。

1.10.3. “投标人”系指向招标人提交投标文件的合格供应商。

1.10.4. “甲方”系指招标人。

1.10.5. “乙方”系指中标人。

1.10.6. “日期”指公历日，“时间”指北京时间。

1.10.7.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乙方须承担的相关服务。

1.10.8. “书面形式”系指纸质文件形式，不包含电子邮件、手机短信等非纸质形式。

1.10.9. 招标文件中的标题或题名仅起引导作用，而不应该作为对招标文件内容的理解或解释。

1.11. 招标文件的解释权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广州凯云城市运营管理有限公司”所有。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1）投标邀请

（2）投标人须知

（3）项目内容

（4）合同（样本）

（5）开标、评标和定标

（6）投标文件格式

2.2. 招标文件的补充和修改

2.2.1. 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补充或修改，于开标前3天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投标人在收到补充或修改通知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予以确认，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不予书面确认的，视为已收到通知，该补充或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招标人将拒绝没有对补充或修改文件予以书面确认的投标人的投标。

2.2.2. 招标过程中的一切修改文件或补充文件一旦确认后与招标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投标人有责任履行相应的义务。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编写

3.1.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制作并递交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以确保其投标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投标人在投标中提供不真实的材料，无论其材料是否重要，都将直接导致投标文件无效，并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3.1.2. 投标语言和计量单位：投标文件和来往函件应用简体中文书写，投标人提供的支持文件、技术资料和印刷的文献可以用其他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文本，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计量单位应使用国际公制单位。

3.1.3. 投标人须用人民币作为报价的货币单位。开标时，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1.4. 本项目要求投标报价应包括货物采购、运输、安装、调试、相关部门验收及保修期内的维护保养等所有费用，以及投标人认为必要的其他货物、材料、安装、服务；投标人应自行增加系统正常、合法、安全运行及使用所必需但招标文件没有包含的所有货物、版权、专利等一切费用，如果投标人在中标并签署合同后，在供货、安装、调试、培训等工作中出现货物的任何遗漏，均由中标人免费提供，招标人将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3.1.5. 投标人在详细报价中应列出招标人需求的所有项目，投标人认为必要的但在招标文件中未列出

的其他项目可在报价表后面做出补充，所补充的内容应在投标文件中加以详细说明。

3.1.6. 报价栏项目中如出现唯一的数字“0”，则视报价为零；如出现空白或出现负数，视为未响应。

3.1.7.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低于招标控制价80%（即低于XX元×80%=XX元）的，视为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市场合理价格且可能影响履约，取消该投标人投标资格。

3.1.8. 投标人在编写投标文件时，应填写招标文件要求的内容及其附件，并根据实际情况补充评审所需资料，投标文件只填写和提供了招标文件要求的部分内容和附件，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或没有按实际情况提供投标所需资料的，其可能导致的结果和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2. 投标文件的组成

3.2.1. 投标文件的构成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编排为四部分：①投标报价文件；②资格、符合性审查文件；③商务文件；④服务方案文件；投标文件应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按规定填写的投标函、开标一览表、投标报价表；

（2）按要求出具的资格证明文件，证明投标人是合格的，而且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

（3）按规定出具的证明文件，证明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和服务是合格的，而且符合招标文件的规定；

（4）对招标文件第二章作出的书面响应，包括但不限于技术建议书、技术规格、技术参数、技术文件及图纸、商务要求等；

（5）投标人认为须提交和评分内容相关的其他资料。

上述内容可按《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格式进行编排。

3.2.2. 投标人参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带有目录和页码并装订成册的投标文件。

3.2.3. 投标人必须自行承担因其投标文件的任何错漏而导致的一切后果。

3.3.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3.3.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招标人。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后的投标文件须按照本招标文件的相关规定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重新递交，否则，招标人将拒绝接受修改后的投标文件。

3.3.2. 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从投标截止时间起至投标有效期前，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文件。

3.3.3. 招标人对因不可抗力事件所造成投标文件的损坏、丢失不承担任何责任。

4. 投标总则

4.1. 投标

4.1.1. 全部投标文件应一式二份，其中正本一份，副本一份。所有投标文件应用A4规格纸打印，并装订成册。正本内装纸质投标文件，投标文件电子文档各一份，**电子文件要求U盘介质，PDF格式（投标文件盖章版）一份**，不留密码，无病毒，不压缩，内容应与投标人打印产生的纸质投标文件内容一致，如有不同，以纸质投标文件为准。投标文件于封面注明“正本”和“副本”。如果正本与副本不符，应以正本为准。投标文件应由投标人的合法授权代表正式签署，任何更改（如果有的话）应由原签署人签字。所有不完整的投标将被拒绝。无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的全部投标文件均不退回。

4.1.2. 投标人应对投标货物提供完整的详细的技术说明，如投标人对指定的技术要求建议做任何改动，应在投标文件中清楚地注明。

4.1.3. 投标人资格文件视为投标文件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4.1.4. 所有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投标、开标地点，并交予招标人，任何迟于截止时间的投标将被拒绝。

4.1.5. 所有投标文件必须封入密封完好的信封或包装，封口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并在每一信封或包装的封面上写明：

（正本/副本/唱标信封）
收件人名称：广州凯云城市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4.1.6. 招标人不接受电报、电话、电传、传真等非约定形式投标。

4.2. 投标有效期

从投标截止日起，投标有效期为90天（日历天）。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同意延期的投标人根据原截止期享有的权利及其所负有的义务相应也延至新的截止期。

5. 开标、评标、定标与签约

5.1.1. 开标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公开进行,开标地点为招标文件预先确定的地点。

5.1.2. 在招标文件要求的截止时间前提交的投标文件，开标时，由招标人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招标人有权不接收密封不完整的投标文件。

5.1.3. 经检查密封完好的投标文件，由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投标文件的其他主要内容。

5.1.4. 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应接收的投标人少于三家时，则招标失败，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作废。

5.2. 评标

5.2.1. 评标原则

（1） 评标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

（2） 确定中标人的评标准则是：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评标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供应商。由招标人按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

（3） 采购小组经评审，认为所有投标都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可以否决所有投标。

5.2.2. 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1） 开标后，直至向中标的投标人授予合同时止，凡与评标过程和结果的资料以及授标意见等，均不得向投标人及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2） 采购小组成员评审时，应各自独立进行评审，不得发表任何具有倾向性、诱导性或歧视性的见解，不得对其他评委的评审意见施加任何影响。

5.2.3. 投标文件的澄清

（1） 除采购小组主动要求澄清外，从开标后至授予合同期间，任何投标人均不得就与其投标相关的任何问题与采购小组联系。

（2）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采购小组需要投标人进行澄清的，应签署书面意见，由招标人当场书面或电话告知投标人，投标人可在评标限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或电话方式澄清，投标人合法授权代表正式签署的答复经采购小组认可后，可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参与评标。除上述情形外，采购小组不再接受其他外部材料。

5.2.4. 评标程序及方法（详见《第四章 开标、评标和定标》）

5.2.5. 相关注意事项

（1） 评标是招标工作的重要环节，评标工作由采购小组独立进行。采购小组将遵照评标原则，公正、平等的对待所有投标人。

（2） 在开标、评标期间，投标人不得向评委询问评标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

（3） 为保证定标的公正性，在评标过程中，评委不得与投标人私下交换意见。在招标工作结束后，凡与评标过程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将评标情况扩散给与评标无关的人员。

（4） 采购小组不直接向落标方解释落标原因，不退回投标文件。

5.3. 定标

5.3.1. 由招标人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5.3.2. 中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向招标人提交相应文件，并在规定时间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5.3.3. 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招标人或监督管理部门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核对原件）的要求。招标人核对发现有不一致或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按时提供原件的，报相关部门核实后按中标无效处理。

5.3.4. 在签订合同过程中，如发现中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并将第二中标候选人确定为中标人。

5.4. 签约

5.4.1. 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5.4.2. 招标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第三章　合同（样本）

（《招标人需求》中另有规定的，以招标人需求为准）

注：本合同条款仅供参考，甲乙双方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补充。

甲方（招标人）：_____

乙方（中标人）：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甲乙双方就__（项目名称）_____的服务项目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双方共同遵守如下条款（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之一部分）：

一　总　则

第一条 合同当事人

委托方（以下简称甲方）：广州凯云城市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受托方（以下简称乙方）：_____

第二条 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黄埔区 2025-2027 年河湖维护管理服务项目（1 标）管养面积复核项目

2.项目编号：KYCS-2026-061。

3.项目地点：广州市黄埔区。

合同暂定总价：按中标结果确定，即不含税价人民币_____元，税率_____%，含税总价人民币_____元。最终结算按经甲方审核确认的实际测量面积×中标单价计算，暂定总价不作为最终结算依据。

第三条 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如出现不一致，按以下顺序解释：

1.本合同履行期间甲乙双方签订的补充合同（协议）；

2.本合同及附件；

3.中标通知书；

4. 招标文件及澄清修改文件、答疑纪要；

5. 投标文件。

合同附件包括但不限于：中标通知书、投标报价明细表、招标人需求、投标文件、双方确认的河段清单、新增/核减管养文件等。

二 服务事项

第四条 服务范围与内容

1. 本项目对已纳入管养的河湖绿化及硬地保洁区域开展面积测量复核。涉及河湖对象包括：九龙湖、凤凰湖、平岗河、凤凰河、南岗河、流沙河、狮岭涌、塘面村涌、迳口窿河道、凤凰河北部支流（白汾水）、荔枝坑涌、水响水。

2. 测量内容包含各河段绿化养护（一级、二级、三级养护等级）面积、硬地保洁面积。

3. 对于服务期内存在新增、核减的管养区域，乙方需结合新增、核减管养文件一并完成对应测量复核。

4. 乙方应严格按照河段进行分段实地外业测量，对照原合同河段划分边界、绿化养护等级边界，将绿化按一级养护、二级养护、三级养护分别独立测算面积，硬地保洁区域单独测算，不得合并统计。

5. 外业必须实地采集空间边界，严禁直接沿用旧有台账数据不开展现场复测。

6. 新增区域、核减区域应单独标注说明，区分原有管养面积、新增面积、核减面积。

第五条 服务期限与进度

1. 服务期限：2026年 月 日至2026年 月 日。

2. 乙方须于2026年11月15日之前完成全部测量复核工作，将面积复核工作报告、附件资料、专业测量单位出具的正式测量报告，整理成正式文件并加盖单位公章，配合甲方按要求完成报送。

3. 成果提交后，乙方应继续配合甲方开展现场核对、答疑、复核及整改复测，直至成果审核合格。

第六条 技术依据与执行标准

作业依据：测量工作需结合项目合同文本、新增/核减管养正式文件、甲方提供的河段基础资料开展。若现场现状与原有图纸（资料）存在出入，以现场实际管养现状实测为准，并在报告中对差异情况予以说明。

执行标准包括但不限于：

1.《工程测量标准》（GB50026-2020）；

2.《低空数字航空摄影测量内业规范》（CH/T3003-2021）；

3.《低空数字航空摄影测量外业规范》（CH/T3004-2021）；

4.《低空数字航空摄影规范》（CH/T3005-2021）；

5.《测绘成果质量检查与验收》（GB/T24356-2023）；

6.国家、行业现行有效的其他相关技术标准；

7.《河湖管理范围划定技术规范》SL/T 852-2025。

上述标准如有更新，按现行最新有效版本执行。

第七条 测量基准与边界界定

以 2026 年 8 月 31 日为测量时间基准节点，仅统计截至该日期已经完成移交、纳入正式管养的绿化及硬地保洁范围。对于有新增管养文件、核减管养文件的地块，必须对照正式文件逐一核对边界范围，新增区域、核减区域单独标注说明，区分原有管养面积、新增面积、核减面积。

第八条 作业方法、精度与原始资料

1.测量方法：采用无人机航空摄影测量与实地核查相结合的方式开展测量。对航拍影像无法准确判读或与现场现状不符的区域，采用 GNSS/RTK 等实地测绘手段补充测量。航拍时间节点应予以记录，并在《汇总表》中注明。

2.精度要求：实测面积以平方米（㎡）为计量单位，测量数据均保留两位小数；换算为平方千米（Km²）的，保留七位小数。测量成果精度应满足本招标文件及《测绘成果质量检查与验收》（GB/T24356-2023）的要求。

3.原始资料留存：测量过程中同步留存航拍影像、像控点成果、外业测量记录、边界测量数据等原始资料，作为成果复核的佐证材料。

4.数据计算与统计：实测面积以平方米为基础单位，同步换算为平方千米；严格按照“实际测量面积×中标单价”开展费用测算。分项数据需做到可溯源，每一条河段、每一个养护等级、硬地保洁均单独计算，再逐级汇总形成总表，分项合计数值必须与汇总总数据逻辑一致，不得出现计算错误。

第九条 人员及资质要求

乙方须具备测绘相关专业技术能力，项目配置专职项目负责人及外业、内业技术人员，项目全过程人员相对固定。所有参与本项目测量人员须具备相应作业能力。乙方应建立项目工作台账，人员调整需提前向甲方报备。

第十条 成果资料与报告编制

1. 测量报告内容应当包含：项目概况、测量依据、测量基准、作业方法、河段边界说明、外业工作说明、误差说明、分河段分项面积明细表、费用测算表、汇总表。

2. 报告需附带必要的佐证材料，如现场作业影像、边界示意图等。

3. 测量成果纸质版须加盖测量单位公章，电子档需提供可编辑表格版本。

第十一条 项目交付成果

乙方应交付以下成果：

1. 河湖绿化及硬地保洁面积测量复核总报告1份（加盖测量单位公章）；

2. 分河段面积测量明细台账（含绿化分级、硬地保洁、实测面积、换算平方公里、测算费用）1套，含电子档+纸质盖章版；

3. 黄埔区2025-2027年河湖维护管理服务项目（1标）管养面积复核及费用核对情况汇总表1套，含电子档+纸质盖章版。

第十二条 配合核查与答疑

全部成果提交后，乙方必须配合甲方开展现场核对工作。针对甲方、审计、巡察提出的数据疑问，乙方须及时开展复核，提供边界、测量原始数据等佐证材料，做好解释说明。如核查发现数据存在错误，乙方须无偿完成整改复测，直至成果审核合格。

三 双方权利义务

第十三条 甲方权利义务

1. 甲方有权代表和维护项目相关权益，审定、检查监督乙方服务工作，并提出合理化建议。

2. 甲方负责协调提供项目合同文本、新增/核减管养正式文件、河段基础资料等。

3. 甲方按本合同约定组织成果审核、现场核对及验收。

4. 甲方按本合同约定支付服务费用。

5.招标文件及合同附件中约定的甲方其他权利义务。

第十四条 乙方权利义务

1.乙方应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本合同约定，制订服务制度，按招标需求、投标承诺、国家及行业标准完成测量复核服务。

2.乙方不得转包或违法分包项目内容，不得转移本项目服务责任。

3.乙方必须做好工作人员的安全教育及安全措施，保证工作人员安全。乙方工作人员在作业范围内发生的事故，一切责任由乙方负责。乙方应为作业人员购买意外伤害保险。

4.乙方应及时向甲方报告本项目管理区域内有关服务的重大事项，接受甲方监督。

5.乙方应建立项目工作台账，人员调整提前向甲方报备。

6.本合同终止时，乙方必须在甲方要求的时间内及时完整地移交服务的有关档案资料。

7.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向任何其他方披露与本合同或本合同下管理的项目有关的任何信息，亦不得向任何其他方披露其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知悉的甲方任何信息。本条款不受本合同终止影响。

8.乙方应配合甲方、审计、巡察等开展的核查、答疑、整改复测工作。

9.招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及合同附件中约定的乙方其他权利义务。

四　合同价款、结算与支付

第十五条 合同价款与结算

1.本合同暂定总价按中标结果确定：不含税价人民币_____元，税率_____%，含税总价人民币_____元。

2.最终根据实际测量面积×中标单价进行结算。中标单价以乙方投标报价明细表为准。

3.实测面积以平方米（㎡）为计量单位，保留两位小数；换算为平方千米（㎢）的，保留七位小数。结算费用按各分项实测面积换算为㎢后乘以对应中标单价计算，费用金额保留两位小数。

4.合同价款已包括乙方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直接费用、间接费用、设备费、人员费、交通费、保险费、税金、利润及其他相关费用。

5.分项合计数值必须与汇总总数据逻辑一致，不得出现计算错误。最终结算以经甲方审核确认的测量成果为准。

第十六条 付款方式

1.本项目全部测量复核成果经甲方审核通过后，办理一次性付款。

2.审查通过后30-180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相应款项。

3.审查未通过的，乙方应按甲方要求提交资料重新审查，直至审查通过。审查通过后，按上述第1、2项约定执行。

4.付款前，乙方需先向甲方出具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

5.最终根据实际测量面积×单价进行结算费用，如实际测量面积超出总预算费用，中标人仍须按本项目标的完成测量任务。

第十七条 发票

乙方应按国家税收规定及投标承诺向甲方提供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按国家规定及投标文件承诺执行。乙方在投标文件中注明的发票类型为：_____。

五、质量、安全、保密与知识产权

第十八条 服务质量

乙方提供的测量复核成果应真实、准确、完整、可溯源，满足本招标文件、《招标人需求》、国家及行业现行有效标准，并通过甲方审核。具体质量要求详见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本合同附件中相关承诺。

第十九条 安全责任

现场外业作业须落实安全生产管理，作业人员做好安全防护。乙方为作业人员购买意外伤害保险，作业期间发生全部安全事故由乙方自行承担责任。

第二十条 保密

1.由甲方向乙方提供的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书、图纸、资料等所有资料，乙方获得后应对其保密。非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向第三方透露或将其用于本次服务以外的任何用途。

2.合同终止后，应甲方要求，乙方须归还甲方认为需保密的所有资料，并销毁所有相应备份资料。

3.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保密义务的，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贰万元，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第二十一条 知识产权

1. 测量过程中形成的全部成果资料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乙方不得擅自对外泄露、使用本项目测量数据。

2. 乙方必须保证，甲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乙方提供的服务、资料、技术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或经济纠纷。

3. 如乙方不拥有相应知识产权，则应由乙方负责获得并提供给甲方使用，其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六　违约责任

第二十二条 甲方违约责任

甲方违反本合同约定，未能按时足额支付服务费用的，经乙方书面催缴后满一个月仍未支付，甲方按同期银行贷款利率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第二十三条 乙方违约责任

1. 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擅自提高服务费用标准的，甲方有权就超额部分拒绝支付。

2. 乙方转包或违法分包项目内容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限期乙方移交服务有关档案资料。

3. 乙方应严格按照本合同约定履行职责。如乙方不履行职责或履行职责与合同约定不符，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予以赔偿。

4. 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保密义务的，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贰万元。

5. 本合同终止时，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未能及时完整移交服务全部档案资料的，需向甲方支付贰万元违约金。

6. 乙方测量成果经审核或核查发现数据存在错误、遗漏或不符合精度要求的，应无偿整改复测，直至成果审核合格；因错误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7. 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应向甲方支付的违约金，甲方有权在服务费中扣除。

第二十四条 转包与分包禁止

本项目不得转包、违法分包，不得转移本项目服务责任。乙方违反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违约责任。

第二十五条 不可抗力

本合同执行期间，如遇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按有关法律规定及时协商处理。

第二十六条 争议解决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或由有关部门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时，向项目所在地或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二十七条 合同生效与份数

1. 本合同一式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二份、乙方执二份。

2.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3.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处理。

第二十八条 其他

1. 乙方须在投标文件中注明其所提供的发票是否为增值税专用发票。

2. 测量过程中做好现场原始资料留存，全部成果资料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乙方不得擅自对外泄露、使用本项目测量数据。

3. 本合同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第二十四条 转包与分包禁止

本项目不得转包、违法分包，不得转移本项目服务责任。乙方违反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违约责任。

第二十五条 不可抗力

本合同执行期间，如遇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按有关法律规定及时协商处理。

第二十六条 争议解决

本合同在履行中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或由有关部门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时，向项目所在地或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二十七条 合同生效与份数

1. 本合同一式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二份、乙方执二份。

2.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3.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处理。

第二十八条 其他

1. 乙方须在投标文件中注明其所提供的发票是否为增值税专用发票。

2.测量过程中做好现场原始资料留存，全部成果资料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乙方不得擅自对外泄露、使用本项目测量数据。

3.本合同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签约代表：	签约代表：
地　　址：	地　　址：
电　　话：	电　　话：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第四章　开标、评标和定标

一、　评标

（一）　本次招标的采购小组按照招标人相关管理规定组建。采购小组成员人数为5人。采购小组将本着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要求推荐评审结果。

（二）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以招标文件规定的条件为依据。评分比重如下：

评分项目	商务评审	服务评审	价格评审	总分
分值	30	50	20	100

二、　评标程序

（一）　投标文件资格性、符合性审查

1. 采购小组将根据评审细则的规定，对各投标文件进行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

2. 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1) 投标报价不是唯一的；

(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的要求盖章及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的印鉴或签名的；

(3) 投标文件没有提供有效的法定代表人证明及授权书；

(4)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5) 投标文件未完全满足招标文件中带★号的条款和指标，或不符合招标文件的其他要求，有重大偏离的；

(6) 评标期间，投标人没有按采购小组的要求提交经授权代表签字的澄清、说明、补正或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7) 经采购小组认定投标文件提供虚假材料的；

(8) 投标人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9) 投标人对招标人、采购小组及其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招标公平、公正的；

(10) 投标文件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11) 出现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情况的。

3. 符合性审查结论意见采取少数服从多数原则，即超过半数评委的结论为“通过”则该投标人通过资格性审查及符合性检查，否则不通过。

4. 招标文件中，如标有“▲”的条款均为评审的重要评分指标，投标人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严重扣分。

5. 被采购小组确定为投标文件无效的，其投标文件即被视为不能通过符合性审查，不得参与技术、商务和价格的评审。

（二）　投标文件的澄清

1.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采购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

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 除上述规定的情形之外，采购小组在评审过程中，不得接收来自评审现场以外的任何形式的文件资料。

（三） 商务评定

1.由评委对所有有效投标文件的商务响应方案进行审核和评价，填写《商务评审表》，评审内容见附表。

2.将每一个评委的评分汇总进行算术平均，得出该投标人的商务评分。

（四） 服务评定

1.由评委对所有有效投标文件的服务响应方案进行审核和评价，填写《服务评审表》，评审内容见附表。

2.将每一个评委的评分汇总，将其余所有评分进行算术平均，得出该投标人的服务评分。

（五）价格评定

1. 价格核准：评委对有效投标人的详细报价进行复核，复核原则为：

1）开标时，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计算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计算汇总金额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对投标货物或服务的关键、主要内容，投标人报价漏项的，作非实质性响应投标处理；

3）对投标货物或服务的非关键、非主要内容，投标人报价漏项的，评标时将要求漏项的投标人予以澄清，但该澄清不作为评标的依据；采购小组将以其他投标供应商对应项的最高投标报价补充计入其评标价；

4）对非关键、非主要内容的费用，如果投标人是另行单独报价的，评标时也相应另行计入其评标价；

5）对数量的评审，以第二部分《招标人需求》所明示数量为准；《招标人需求》未明示的，由采购小组以其专业知识判断，必要时参考投标人的澄清文件决定；

6）本条款中多种处理原则所产生的结果不一致的，以最高的修正价作为评标价。

价格评分：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通过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且价格最低的评标价(指修正及价格扣除后报价，下同)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价格评分=（评标基准价 / 评标价）×价格评分权重

（六）综合评分的计算

1.综合评分=商务得分+服务得分+价格得分。

2.各项得分按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将综合评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评分相同的，按评标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评分相同，且评标价相同的，按技术评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评分相同，且评标价和技术评分均相同的，名次由采购小组摇珠决定。采购小组按上述排列向招标人推荐综合总得分第一名为中标候选供应商，其余依次为中标备选供应商。

三、　项目废标处理

（一）　通过资格性及符合性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有效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二）　出现影响招标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　因重大变故，招标任务取消的。

出现上述情形之一的，本项目将作废标处理。

四、　定标

（一）凡发现中标供应商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其中标无效，并移交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3. 与招标人、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的；
4. 向招标人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5. 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招标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7. 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损害招标人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情形的。

（二）　招标人根据评标报告从中标候选人中依法确定中标人。

（三）　中标供应商按招标人通知领取《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将作为授予合同资格的唯一合法依据。

（四）　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附表一　　资格性、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资格审查内容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法人营业执照或者其他组织登记文件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	提供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填写文件格式 5 资格声明函。
3	资质证书要求	具有自然资源主管部门核发有效期内测绘资质证书，专业类别包含【工程测量】乙级或以上资质。
4	信用记录	未列入“信用中国”网站中“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税收违法黑名单，无行政处罚记录（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均显示没有相关记录，视为没有上述不良信用记录。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须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5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依据投标函承诺相关要求内容。

符合性评审内容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 A	投标人 B	投标人 C
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投标人资格要求			
投标报价唯一（投标报价确定且未超过本项目最高限价的；如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项目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提交了其报价合理的证明，且提交的说明理由成立的。）			
符合招标文件的签名、盖章要求，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及授权书的（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名、盖章且投标文件有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或签字人有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书））			
符合招标文件投标有效期要求的（投标函已提交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且投标有效期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			
满足招标文件中带★号的条款和指标，且符合招标文件的其他要求，没有重大偏离的			
结论			

注：

1. 以上内容由采购小组审查。

2. 表中通过的填写“√”或不通过的填写“×”。

3. 在结论栏中按“一票否决”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4. 采购小组成员对同一投标人审查结论不一致的，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进行确定。

附表三　　商务评审表

同类业绩	2023 年至今有测量类业绩，每提供 1 项得 2 分，每个客户只计 2 份，最高得 10 分，不提供不得分。 注：提供中标/成交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	10
人员资质	项目负责人：具有**测绘中级职称 或注册测绘师**，本科或以上学历得 6 分； 项目团队：具有无人机驾驶员 / 机长证（CAAC），得 6 分；项目技术团队至少配备 2 名测绘专业技术人员（初级及以上测绘职称或测绘技能证书）得 3 分； 注:提供有效认证证书及提供投标截止前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社保证明，以上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15
本地综合服务支撑能力	投标人在项目所在地设有长期稳定的服务机构得 5 分。 **注：须提供服务机构的营业执照或产权证明或已备案的房屋租赁合同的复印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	5
合计		30

备注：投标人提交与评价指标体系相关的各类有效资料。

服务评审表

服务工作目标、内容及项目实施（作业）方案	熟悉项目现场、方案可行性强、亮点多、针对性强，得 21—30 分； 目标明确、内容详细、方案合理可行、亮点多、针对性强，得 11—20 分； 目标基本明确、内容一般、方案基本合理可行、有针对性，得 1—10 分； 其他或无响应的，得 0 分。	30
项目安全管理方案	方案科学合理、内容完整、详细、切实可行，得 6—10 分； 方案基本科学合理、内容基本完整、可行，得 1-5 分； 其他或无响应的，得 0 分。	10
对突发事件的应急服务预案	方案科学合理、内容完整、详细、切实可行，得 6—10 分； 方案基本科学合理、内容基本完整、可行，得 1—5 分； 其他或无响应的，得 0 分。	10
合计		50

备注：投标人应提交与评价指标体系相关的各类有效资料。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序号	内　　容	是否提交	页码范围	备注
一	**投标报价文件**			
1.1	投标函（格式1）			
1.2	开标一览表(格式2)			
1.3	报价明细表（格式3）			
二	**资格性、符合性审查文件**			
2.1	★法定代表人证明及授权书(格式4)			
2.2	★资格声明函(格式5)			
2.3	★提供法人营业执照或者其他组织登记文件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4	★组织机构代码证，国、地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			
2.5	★未列入“信用中国”网站中“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无行政处罚记录（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均显示没有相关记录，视为没有上述不良信用记录。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6	★投标人须提交投标文件正本盖章版的电子扫描件，可用U盘与投标文件封存，不提交电子版投标文件的废除其投标资格。			
2.7	实质性条款响应一览表(格式6)			
三	**商务文件目录表**			
3.1	商务评审索引表（格式7）			
3.2	同意招标文件条款说明（格式8）			
3.3	投标人简介（格式自定）			
3.4	同类项目业绩情况一览表（格式9）			
3.5	拟派本项目负责人及主要人员情况表（格式10）			
3.6	合同条款响应表(格式11)			
3.7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资料			
四	**服务方案文件目录表**			
4.1	服务评审索引表（格式12）			
4.2	投标服务方案			
4.3	与招标人需求差异表（格式13）			
4.4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资料			

注：（1）带“★”文件为必须提供的文件；

（2）上述文件如为复印件的，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3）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提供上述资料任何错漏而导致的一切后果。

（4）投标人请按照上述顺序编好页码。

格式 1　　投标函

致:广州凯云城市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本项目招标文件要求，现正式授权 （被授权人姓名） 以投标人 （投标人单位名称） 的名义全权代表我方参加投标上述项目。

现依照你方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按投标人须知要求的份数提交投标文件正本、副本。我方在此声明并同意：

1. 我方决定参加：项目编号为_____的投标。投标单价为人民币_____元/K ㎡（不含税）。
2. 我方愿意遵守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供应符合招标文件中所指定的（项目名称），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报价。
3. 我方同意本投标文件自本项目发出邀请之日起 30 天内有效。如果我方的投标被接受，则直至合同生效时止，本投标始终有效。
4. 我方已经详细地阅读了全部招标文件及附件，包括澄清及参考文件（如果有的话），我方完全清晰理解招标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同意放弃对这些文件提出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5. 我方完全接受本招标文件中关于投标的规定，并同意放弃对这规定提出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6. 我方同意提供招标文件要求的有关投标的其他资料。
7. 我方承诺在本次投标中提供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或是复印件均为真实和准确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否则，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8. 我方完全理解，采购小组并无义务必须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其他任何投标。

所有与本投标有关的函件请按下列联系方式发送: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投标人全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格式 2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单位名称	投标单价(元/K ㎡)(不含税价)	税率	投标单价(元/K ㎡)(含税价)	服务期限

注: 1. 投标人应按“招标人需求”的要求，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报价。本表内的投标总价为最终报价，投标文件内不得含有任何对本报价进行修改的其他说明，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2. 投标总报价包括了中标单位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工作内容而发生的所有直接费用、间接费用、其它费用、税金等全部费用和中标单位要求获得的利润以及应由中标单位承担的义务、责任和风险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3. 本投标价为固定不变价；
4. 报价以人民币元为单位，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5. 本表格须附在正副的投标文件中，并另封装一份在 “唱标信封”内。

投标人全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格式 3　　报价明细表（含税费）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格式自拟

注：1. 此表为《开标一览表》的服务总报价明细表，如有缺项、漏项，视为投标报价中已包含相关费用，招标人无须另外支付任何费用；合同执行期间，由于非招标人原因，导致监测项目未能完成，招标人将按照投标人的报价明细表中报价予以计算，在所需支付的运营服务费中扣除相应的费用。
2. 该表格式仅作参考，投标人的详细报价表格式可自定。

投标人全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格式 4　　法定代表人证明及授权书

致:广州凯云城市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本授权证明：*（法定代表人姓名）*是注册于*（省、市、县）*的*（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任*（法定代表人职务）*。在此授权*（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作为我公司的全权代理人，在*（项目名称）*的投标（项目编号为：_____）及其合同执行过程中，以我公司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粘贴处

被授权人(投标人授权代表)
居民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粘贴处

投标人全称（加盖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格式 5　　资格声明函

广州凯云城市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愿响应你方的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投标邀请，参与投标，提供招标人需求中规定的全部内容，并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所附资格文件且声明和保证如下：

1. 我方为本次投标所提交的所有证明我方提供货物和服务合格和我方资格的文件是真实的和正确的，并愿为其真实性和正确性承担法律责任；核验我方提供相关复印件与原件不一致的，或我方无法在规定时间内提供原件的，招标人有权取消我方投标或中标资格；提供给招标人的货物及服务与投标承诺一致。
2. 我方在参与本次投标时，符合其他法律法规规定要求。
3. 我方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我方在参加本次投标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及参与招标投标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活动及涉嫌违规行为，并没有因而被有关部门警告或处分的记录。
5. 我方如中标，除不可抗力原因外，将在规定时间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如有违反上述声明之情形，招标人有权取消我方中标资格并提交相关监管部门处理。

投标人全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格式 6　　实质性条款响应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带“★”号响应内容	是否响应	偏离说明	响应页码
1	合格投标人资格要求			
2	投标文件格式带“★”内容			
3				
…				

说明：1、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文件的“★”号条款逐条应答并按要求填写上表。

2、对完全响应的条目在上表相应列中标注“○”。对有偏离的条目在上表相应列中标注“×”，并简述偏离内容。

3、本表“是否响应”、“偏离说明”、“响应页码”不填写内容的视为完全响应。

投标人全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格式 7　　商务评审索引表

序号	评审内容 （注：此部分可直接引用招标文件第四章评标办法中评审细则相应内容）	投标响应情况	投标文件响应内容对应页码
1			

格式 8　　同意招标文件条款说明

致：广州凯云城市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为响应你方组织的项目名称：_____项目的招标【招标编号：_____】，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修改文件（如果有的话）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没有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内容，我方并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

特此声明。

投标人全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格式 9　　同类项目业绩情况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业主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总价（单位/万元）	签约及完成时间	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注：请附上中标通知书、合同、验收报告等同类业绩评价证明资料，评审细则另有要求的，按评审细则提供。

投标人全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格式 10　　拟派本项目负责人及主要人员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职称	专业	个人荣誉
…	…						

注：可自行增加上表行数。投标人如有的，应附上有关个人学历等证明文件（复印件），招标文件如有要求提供原件的必须提供原件。

投标人全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格式 11　　合同条款响应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招标文件合同要求	投标文件内容	
	简要内容	是否响应	差异说明
1			
…	…		

注：　1. 投标人应对照招标文件第三章合同条款所列内容逐条对应填写，完全满足的在“是否响应”栏中填“响应”；有差异的则在“差异说明”栏中列出差异的具体内容。

2. 除“差异说明”栏所列的内容以外，其余按《合同书》格式中的条款执行。

投标人全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格式 12　　服务评审索引表

序号	评审内容 （注：此部分可直接引用招标文件第四章评标办法中评审细则相应内容）	投标响应情况	投标文件响应内容对应页码
1			
2			
…			

格式 13　　与招标人需求差异表

[说明]投标人应根据其提供的货物和服务，逐条对照招标文件“招标人需求”的内容要求填写，有差异的，不论是技术或商务上，均须在此表中列明两者的差异内容，以便查对和评审。投标人没有列出的内容或提交空表的，采购小组可视为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内容	
	原条目	简要内容	是否响应	偏离说明
1	—			
…	…			

投标人全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